

揚子高級中等學校 教務處 通知

一、主旨：公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部第二次定期評量科目、時間表事宜。

二、對象：全校教師及學生。

三、第二次定期評量科目、日期、時間表如下：

高一					
11月22日 (二)	8:25~9:00 數一階	9:20~10:30 生物	10:50~12:00 公民	13:50~15:10 物理	16:00~17:10 國綜
11月23日 (三)	8:20~9:00 英聽	9:30~10:30 研究方法	10:50~12:00 歷史	14:25~15:10 國寫	16:00~17:10 英文
11月24日 (四)	8:40~10:00 數學	10:50~12:00 地理	教師研習		15:50~17:10 化學
高二					
11月22日 (二)	8:25~9:00 數一階	10:50~12:00 公民	13:50~15:10(自) 14:20 ~15:10(社) 物理	16:00~17:10 國綜	
11月23日 (三)	8:20~9:00 英聽	10:50~12:00 生物(自)	14:25~15:10 國寫	15:50~17:10 英文	
11月24日 (四)	8:40~10:00 數學	10:50~12:00 地理	教師研習		15:50~17:10 化學 16:00~17:10 歷史
高三					
11月22日 (二)	上午正常上課		14:20 ~15:10 地科(自)	16:00~17:10 國綜	
11月23日 (三)	8:40~10:00 物理 8:50~10:00 公民	10:30~12:00 國寫	自修		15:30~17:10 英文
11月24日 (四)	8:40~10:00 數學	10:50~12:00 生物、歷史	教師研習		15:50~17:10 化學 16:00~17:10 地理

◎注意事項：

1. 掃地時間：11/22~24(二~四)：15:10~15:25

2. 評量實施辦法：

A. 依據本校學生考試規則。

B. 學校定期評量，各類假別得以補考，請到校後直接至教務處補考，進教室後不得再申請補考。

C. 相關請假證明說明：病假請持有看診收據，喪假附訃聞，公假由帶隊老師提供名單，才得以原始成績計算，其餘假別完成請假手續後，成績為及格部分打 7 折計算。

3. 科目代碼：

科目	國文	英文	數學	歷史	地理	公民	物理	化學	生物	地科	研究方法	英聽	數學競試	自然競試	地理競試
高中	01	02	03	06	07	11	04	05	08	09	16	22	31	32	33

